



【文化杂谈】

从《诗经》到刀郎的“山歌”

□孙葆元

刀郎的音乐专辑《山歌寥哉》一问世就激起滔天巨浪，名家竞唱，各种地方方言翻唱，民众传唱，引起歌坛巨大震动。音乐的震动不在于歌唱家的名气，更不在于插着某种标签的标榜，而在于受众的认同。大家蜂拥地去听，一遍遍地聆听，没有人组织而不约而同地传唱，这就是文化的震动。文化的震动首先是文学的震动。

在我们的文学发展史上，第一个引发震动的是《诗经》。《诗经》是两千年前的歌。当我们听到刀郎用苍凉的声音唱起“我是那年轮上流浪的眼泪”“我在时间的树下等了你好久”，立刻就想到“青青子衿，悠悠我心。纵我不往，子宁不嗣音？青青子佩，悠悠我思。纵我不往，子宁不来？挑兮达兮，在城阙兮。一日不见，如三月兮”。一脉相承的思念，刀郎用他的歌演绎了古老的情愫，“青青子衿”幻化成“君去时褪衣红，小奴家腰上黄”。胭脂、纸鸢、风灯、罗盘经等一系列传统的生活概念，钱塘、临安、余杭、泉亭等一系列古地名，都把我们带回对一个远古故事的参与。文化最易是旁观，最难是参与，当受众被一个故事、一段旋律吸引着不知不觉地走进来，这就是震动。

刀郎首先用音乐唤起一个古老的故事，这个故事带着民族的情感沉淀了很久，一经唤起就与时代发生强烈的化学反应；其次，他用当代的语言诠释，用音符给它插上传播的翅膀。这是一个音乐人对时代的回报。我们听了太多的个人情感发泄，那些无病呻吟、空虚无聊、梦幻呓语让我们麻木，一个时期内流行歌曲压倒了民族歌曲。音乐形式可以是多样性的，也可以相互交融，但交融决不是取代。

既然是歌，它的另一个要素就是旋律。旋律带着一个民族的文化属性。在《诗经》中，旋律被喻为“风”，“风”就是地域民歌的旋律。在千古过往中，《诗经》的曲谱失传了，歌词留下来，我们仍然能从古老的表述中听到远古的回声，那些或喜或悲、凄美，带着大野的空旷，唱出或喜或悲的心曲。刀郎长期生活在新疆，新疆的辽阔拓宽了他的心胸。你听他的歌，有一种唱到天尽头的呐喊，“蓝采和啊醉酒当歌，红颜易老转眼桑田泛清波”，他在呼唤青春长驻，叹息年华流逝。从他的旋律中，我们立刻就想到“对酒当歌，人生几何？譬如朝露，去日苦多”，在人生的无奈中激发起意志的飞扬。即使朝露也要泛起晶莹的日光，即使“红颜易老”也要为一世桑田增添美丽的颜值。这就是我们传统文化的生命力，没有这个生命力，传统文化将无“传”可“统”。

刀郎歌曲的另一个特征是它的叙事性，无论是《花妖》《翩翩》《罗刹海市》还是此前的《2002年的第一场雪》等，都带有或完整或片段式的故事，让人吟唱着沉浸其中。诗歌中的叙事恰恰是中国文化的传统。《诗经》往往因事而起，起而为歌，歌以咏志。到了南北朝时期，《子夜歌》《那珂滩》都是在叙说中抒情的歌。发展到两汉时期，更

是达到创作的自觉，《孔雀东南飞》《焦仲卿妻》的传诵经久不息。到了唐代，白居易以《长恨歌》《琵琶行》，杜甫则以“三吏三别”倾诉那个时代的故事。反倒是近现代，叙事诗、叙事歌曲日渐弱化，除了戏曲中的叙事表达，在歌曲中叙事成了某些创作的累赘。词作家摒弃了叙事，祭起抒情与言志，没有了叙事做底衬的抒情和言志是空洞的，在泛泛的豪言壮语中缺失了真挚的故事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刀郎的歌曲创作给我们提了一个醒。

中华传统文化最基本的元素是诗。试着抽去刀郎歌曲的曲谱，剩下的词也极具审美价值。词是词的翅膀，插上这个翅膀，歌就飞入人心。我们号召传承传统文化，号召的背面是我们扬弃了多少传统文化。每一个文化品种都应该得到时代的尊重，物质文化可以陈旧化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在赋予时代命题的条件下重生。然而，也总有些人充当文化的败家子，以嘲笑、斥责、戏谑为能事，于是我们就看到了社会文化现象的种种扭曲。

文化有着融合的特性。人的交流是文化的交流，各民族人群的交流是文化的世界性交流。最能展现文化个性的是音乐，一支乐曲响起来，我们叫它“风情”。没有毫无地域特征的风情，当然就没有毫无思想倾向的风情。文化的融合是风情的交汇，这里边有个重要的问题，就是主旋律是不能动摇的，主旋律永远是民族的强“风”。交融中异域的“风”若隐若现，围绕着主旋律展开，本民族的“风”永远是强音，不失民族性是文化的血统。这样的例子自古比比皆是。《菩萨蛮》是唐朝教坊司的曲子，教坊司是音乐的政府管理机构，一曲一调由它钦定便是法律性的圭臬。此曲来自女蛮国，那个国家的女子“危髻金冠，瓔珞被体”，头发高高盘起，罩上金冠，身上披着五彩瓔珞。女蛮国把自己的文化传到长安，便留下《菩萨蛮》的音律。《八声甘州》是来自西域龟兹国的音乐，《婆罗门引》则是来自西凉国的声音。当这些音乐传入，都被赋予本朝的故事，于是形成新声，这便是文化的发展。

文化又有“舍”的特性。文化是人类的精神生活，自身有着精华和糟粕的分野。纵看文学发展史，一些作品保存下来了，成为传统；一部分东西没有保存下来，除了流失就是扬弃。流失是文化传播的遗憾，扬弃的则是糟粕，这就是文化的“舍”，在文化的融合中不应融合糟粕。检验多元文化融合的原则是看本民族的声音是否占有主旋律的地位。

当我们把文化之门打开，进来的不完全是优良的文化。有些人不加分辨、混淆视听，把不良之风引进来并大加炒作。在音乐领域我们感知了民歌的弱化，是民族主旋律的退让。这种音乐的融合失去了自我。刀郎的“山歌”翻唱了我们的传统，把视听引向曾经的历史文化时代，用新时期的旋律叙述远古的故事，那是我们民族的故事，历史立刻与现代融合起来，我们感觉到一股清风袭来，正是渴望了许久的风。

【人生随想】

时间的荒原

□钟倩

每逢佳节倍思亲。人至中年，才恍然大悟，佳节是一年中中的精神仪式，也是内心深处行走的乡愁。是的，体内的乡愁移步成山，又汹涌成海，时不时会引发一场情感的海啸，令人浑身不适，如大病一场。熊育群的长篇小说《金墟》摆在案头，一个夏天之久，封面上的那段话进驻我的心里：“山影渐大，咸湿的风拂过脸庞。祖辈们的乡愁，缥缈的情愫，原乡的情感，它们来自血液，像海风来自海洋。他明白今生的这一瞥将记忆终生。”反复品咂，似乎听到体内的乡愁簌簌响动，那是来自南国故园的某种呼唤吧。

小说的“外衣”是古镇旅游开发，内核却是寻找和安放现代人的乡愁。作品主要内容围绕关氏、司徒氏两大家族展开，他们于南宋时期先后从中原迁徙而来。作为旅游旗舰项目，赤坎古镇被一家大公司买下，在征收和拆迁过程中，牵扯出两个家族及华侨之间的复杂利益与情感纠葛。作者采用双线叙事，以司徒不徙的孙子、赤坎镇镇长司徒誉主持工作的视角，正面反映两个家族及华侨的利益纠葛；以司徒不徙与关氏家族的记忆回溯，再现当年华侨出海以命搏杀的传奇故事。品读这本书，多少有一点私心，我的爷爷是南洋人，自幼失去双亲，四处流浪，曾寄人篱下，给地主家放过牛，也上战场打过鬼子，一度险些丧命。经老乡介绍，他辗转来到山东，进入高校工作。他没上过学，却当上了副教授，教过的学生数不过来。他只言片语的讲述中充满传奇色彩，同时抛给我一历史之问：他从哪里来？熊育群的《金墟》，让我从中找到答案。

很多时候，渺小和无知限制我们的视野，当阅历加持和积淀，人生走向开阔，会陡然发现，置身时间的荒原，我们都是无家可归的流放者。一如关忆中家族向海而生的心路历程：早在一百多年前，祖辈依靠七条只有三十英尺长的帆船横渡大西洋，在异国他乡遭遇驱逐，或被羁押在天使岛，受尽折磨。关忆中的曾祖母临终前的最大心愿是回到故乡。由司徒不徙的回顾中得知，历史上的赤坎镇经历过三起三落，当年从水上货运起步，赤坎镇第一次兴起于明代海上走私贸易，第二次兴起于关氏牛墟和司徒氏东埠市场，第三次因为华侨，兴于1926年的城市建设。小说的叙事范式极为巧妙，今昔相互呼应：最早是在清代，关氏、司徒氏在潭江边开埠，以一条塘底街为界建起赤坎墟。鸦片战争之后，好多人到美国西部淘金，修建太平洋铁路，衣锦还乡后用赚的钱建起了一座欧陆风格的城镇。如今，拆迁重建势必涉及多方利益，司徒誉陷入两难困境中。

虚构，好比小说家手中任意揉搓的面团，经过发面、揉面、饧面等规制程序，能够做成馒头、花卷、包子、大饼，着实考验手上的功夫与火候。至高境界莫过于贾平凹所说的，“无限的实，也无限的虚，越实越虚，愈虚愈实。”又如李敬泽借曹雪芹《红楼梦》指出的叙事难度，“我们可以无限的实，但我们却不知何为无限的虚。”同样是刻画乡镇公务员的真实生活，熊育群探索的是“脱实向

虚”的路子，陈彦在《星空与半棵树》中走的则是“避实就虚”的路线，不同之处在于前者打破虚构和非虚构的边界，以有限认识探索无限可能性。小说里隐匿着一位“时间老人”，那就是钟楼上的钟声。开篇如是写道：“新的一天是从声音开始的。”结尾处呼应：“钟声在潭江两岸震荡，他把它想象成怒放的鲜花，天空于是出现了花海，云彩被赋予了声音。一瞬间，司徒誉明白大钟并不为古镇人而敲，它本无羁绊，无所用心，只依从自然的法则。”钟声是人生密语，是回家的路，何尝不是古镇上方的灵魂之眼呢？司徒不徙寿终正寝时，钟声再次响起，“就在棺材要搬上殡仪馆的车时，图书馆的钟声响了，似乎比平时更加响亮，声音久久回荡。”此时的钟声响亮、恒久，意味着生命走向圆满。

钟楼、骑楼、碉楼、祖屋、宗祠……伴随着钟声，古镇的命运走向何方？这乃是作者的生命之问。司徒不徙的名字，隐喻着家族传承香火和赓续文化的双重使命，阿爹当年在天使岛被囚禁半年饱尝苦难，为他起名“不徙”，意为扎根乡土、淡泊名利。事实上，他也是这样做的，“只做人人不喜欢做的劳烦事，没名利却有人缘。经历了各个年代的风雨，他一生平安又高寿。”临终前，司徒不徙让孙子司徒誉背着自己去钟楼，边走边交代：“阿爹要去找你阿嬷了，丢开她好长时间啦。阿爹要跟你们分开了。阿爹的阳寿好长，你曾爷爷的新城都被我住成古镇啦。”又说，“你不要忘记华侨，不要亏待他们……他们把钱寄回家，卖儿卖女支援抗战。”中途，他自己下来，慢慢走到筑庐居，用手摸着骑楼的一根柱子，“房子太旧了，跟人一样老了。”简单几句话，是为古镇的明天“托孤”。作者的侧笔写得极其动人，他借关忆中的摄影，用第三只眼打量古镇历史。“关忆中不顾危险，钻进每一栋房屋。空气中散发着浓烈的植物气息和阵阵陈年霉味。这就是废墟的味道吧。时光遥远，旧布衣裳，佝偻的身体，祖母的右衽布衫和银簪在他眼前浮动，脸却模糊。”还有吴奇的影灭堂，俨然是民间的历史博物馆，关忆中在这里邂逅他们家族的族谱，找到儿时的旧物，原来，关氏后人从上川岛回乡祭祖，曾误闯影灭堂。“司徒誉觉得影灭堂就是个梦境，这里的时间和空间界限模糊，或是时空都收缩到了这里。大门口那部放映机就是旧时空的入口。”虚实难辨的悬浮感，更加凸显古镇的沧桑。

某种意义上说，我们都是司徒不徙的精神后裔。侨乡古镇重建以打造旅游小镇，说到底还是沿着历史的足迹，找寻灵魂的原乡，亦是精神的回归。司徒天宇曾问道，何谓华侨？“当中国人都分布到世界各地了，很多人四海为家，就不再是从前的华侨概念了。”正如华侨不是从前的概念，乡愁也不是刻板阐述——同住地球村，今天的“不徙”不再是扎根家乡、建设家乡的唯一选项，而是背着故乡漂泊，抑或重回故乡创业，在迁徙中保持精神的独立，在流动中安放滚烫的梦想。置身时间的荒原，我们的命运难免殊途同归，最终拗不过时间的角力，唯有随遇而安地活着，脚踏实地地奋斗，在汉语的世界里撞钟听风，与明月共升。